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未经编辑的录音打字本

法律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第 805 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二

维也纳

主席：艾哈迈德·泰勒巴扎蒂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上午 10 时 14 分宣布开会。

主席：早上好，各位尊敬的代表。

各位女士、各位先生，我宣布法律小组委员会第 805 次会议现在开始，我先宣布一下今天上午的工作安排，我们将先成立本届会议的工作组，然后我们将继续审议议程项目 4，即一般性意见交换，同时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5：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和利用问题；然后我们将审议议程项目 6：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在全体会议结束之后将有两个技术专题介绍。第一个是由突尼斯代表介绍突尼斯空间立法文集，第二个是德国介绍卫星数据安全。

对这个时间安排看大家有什么意见没有？

好，看来没有。我们先来成立工作组，是关于

议程项目 5 的一个工作组。各位代表，根据大会第 64/86 号决议第 5 段，我们要成立一个关于议程项目 5 的工作组，其标题是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利用情况，我请秘书来做一下解释。

[?.....?]先生（秘书处）：谢谢主席。接下来，议程项目 5 工作组重新成立，涉及到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利用情况，这是一个由希腊大使领导的工作组，但是由于意外原因，希腊大使无法出席本届会议，让秘书处表达他的歉意，他在本届会议上不能担任主席。秘书处了解到一些磋商工作已经开展了，今年代替议程项目 5 工作组主席的人选已提出，据我们所知，比利时的马杨思先生愿意在本届会议期间担任议程项目 5 工作组的主席，谢谢主席。

主席：我看没有人反对，我们就决定了，我向

大会在其 1995 年 12 月 6 日第 50/27 号决议中核可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建议，即自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起，将向其提供未经编辑的录音打字稿取代逐字记录。本记录载有以中文发言的案文和以其他语文发言的口译的录音打字本。录音打字本未经编辑或审订。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列入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代表团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一周内送交 D0771 室翻译和编辑处处长（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Vienna, P. O. Box 500, A-1400, Vienna, Austria）。所有更正将编成一份总的更正印发。

V.10-53394 (C)



马杨思先生表示祝贺,并衷心祝愿今年的工作组会议能开得圆满。根据大会第 64/86 号决议的第 5 段,法律小组委员会在今年要重新召集议程项目 7 工作组会议,这个工作组要讨论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问题,我建议我们重新召集这一议程项目工作组,由巴西的布瑞和先生来领导,去年他就是这个工作组的主席。

我看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了。我向莫赛尔先生表示热烈的祝贺和良好的祝愿,祝贺他担任今年该工作组的主席。还有议程项目 12 因此工作组,根据大会第 64/86 号决议第 5 段,我们应该重开议程项目 12 工作组,也就是有关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相关国家立法的工作组的会议,重新召集这个工作组的会议。根据多年工作计划,这个小组委员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上通过了工作计划,并且在这个[?委员会第 5 次会议?]上也通过了,我想建议我们现在重新召集这次会议,主席是因格·马宝女士,她是奥地利的代表,她去年主持了这个工作组的工作,我看到没有人反对,就这么决定了。我向马宝女士表示热烈的祝贺并对她担任该工作组主席表示良好的祝愿。

现在我们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4,就是一般性意见交换。各位尊敬的代表,现在我建议我们继续就议程项目 4,一般性意见交换进行审议。根据我的发言名单,第一个发言的是摩洛哥代表,我请尊敬的摩洛哥代表发言。

Said Riffi Tamsamani 先生(摩洛哥):非常感谢主席。主席,摩洛哥代表团希望祝贺你当选为小组委员会主席,你的经验肯定会为本届小组委员会会议做出极大的贡献,我们也希望表示最诚挚地感谢离任主席,非常感谢他出色地指导了我们的工作。我借此机会也要感谢奥特曼女士和她的同事为本届会议做了充分的准备。摩洛哥代表团希望为支持这一工作并且也希望为我们的工作取得成果做出贡献。摩洛哥代表团指出,我们非常重视法律小

组委员会的工作,[?.....?]也是我们目前制定国际公法的来源,是非常全面的法律,但也需要改进和加强,以便延长和执行以下的原则,也就是所有国家出于和平目的进入太空,保护环境、[?.....?]空间资源,设立一个法律框架,以便通过对空间数据的访问,来规范这些原则,这有助于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并且改善这方面的国际合作,并且强化我们应对各种问题的能力。这个挑战影响到了社会经济发展的各个方面,贫穷、饥饿、自然灾害管理。国际外空法应该是普遍的、国际性的。

确切地说,我们应该认识到发展中国家需要加强它们在外空法方面的能力,以便使它们一方面能履行义务,另一方面能更好地、务实地使用外空技术。外空司是唯一能促进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的机构,并且也能够提供必要的援助,批准实施并且适当地把这些条约纳入到它们国家的法律当中。

摩洛哥通过外空遥感,加强[?.....?],我们组织了一些区域和国际会议,讨论外空法的各个问题。有关外空法教育,把它纳入到学校的课程当中,我们的区域中心正在提议来促进有关国家的外空遥感,一直在组织有关外空法的课程,课程包括入门级的、更新的课程,提供给非洲区域的学生。在拉巴特也举行了这种会议,在 2006-2007 年以来举办了这种研讨会,2009 年夏季,在导航和卫星定位课程中,我们和[?bis?]进行了合作,得到了全球卫星导航[?rcg?]的支持,[?crg 的?],也举办了一些有关立法、外空技术及外空法的研讨会和讲习班,所有这些都表明非洲外空法的参与者有一些不足之处,因为他们缺乏信息、缺乏资质,并且也不了解基本问题,不能访问空间数据,并且也没有获得联合国外层空间方面的足够培训,但是这些非洲国家确实能从这些课程中受益,资质和能力可以得到强化,我想借这个机会告诉小组委员会,欧洲空间中心(ecsl)还有外空遥感皇家中心的[?crt、cratse?],非洲法语国家科技中心,这三个机构将组

织为期两天的空间技术立法课程,这个课程是针对非洲学生的。他们在研究生三年里都是学气象和气候的,这是由[?crf?]组织的,也是由研究人员和最终用户参与的课程,我们希望[?bis?]能够支持这个举措。我们呼吁更多的人参加这个会议。

有关议程项目 7,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还有地球静止轨道的使用问题,摩洛哥希望强调指出,小组委员会有必要进行大量的讨论,以一种务实的态度讨论这个问题,因为如果没有定义的话,或者没有明确划界的话,我们肯定会面临越来越多的法律上的模糊,这些问题都关系到国家的[?.....?].近地外层空间必须定义,以免国与国之间发生争端。有关这一议程项目的第三项,委员会的议程专门谈空间碎片,空间碎片特别多,影响到了所有的空间活动。摩洛哥代表团认为,有必要采取必要措施来缓解这一现象,并且在这个问题上应该将规范确立下来,也就是根据外层空间的原则来确定[?.....?].至于议程项目 8,这个问题非常重要,涉及使用外空核动力源的安全问题,因此,小组委员会应该更加深入讨论这个问题,并且在外空使用核动力源的规则方面了解更多情况。我们非常希望看到这个问题得到进一步的讨论,应该看到 2001 年混合工作组的工作计划,[?今天的主席?],有关空间法的讨论不应该只局限于目前的国际法原则,应该考虑到科学技术在政策层面上的贡献和意见,应该在不同的探索和利用外空方面保持这种卓有成效的对话,也必须意识到联合国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我会在会议的进行当中在不同的议程项目下做我的发言。非常感谢。

主席:谢谢摩洛哥代表的发言。

下面请比利时代表发言。

Jean-Francois Mayence 先生(比利时):主席,首先,我国代表团祝贺你当选本小组委员会主席。你可以放心,比利时代表团会给予你合作和支

持,以便于你和我们的工作取得成功。第四十九届法律小组委员会的会议开得非常及时,因为目前人们正在考虑空间活动的未来并且也正在考虑有关低轨轨道问题,比利时很高兴看到了有关外层空间可持续性的议程项目,并且把这个项目纳入到我们的议程中,也纳入到了科技小组委员会的议程当中。同时,空间活动的行为准则是欧盟出于有关空间活动安全的国际对话和其他有关这个问题的考虑提出的,其他机构开展这项活动也证明了人们认识到了空间活动安全的重要性,空间活动可以给我们带来很多的好处,我们也可以做很多的工作,我们认为科技方面的工作以及有关这个问题的政治经济方面的工作[?.....?],同时也需要对这个问题的法律方面进行深入思考,这就需要这个问题方面的专长,我们认为本小组委员会是讨论这个问题的最佳场所。

主席先生,现在出现的准则、标准、行为准则都是没有约束力的,[?当然也涉及到空间活动的法律框架,是在联合国条约和公约下的框架?],并不强迫国家和政府通过这些准则。本着这个思路,1972 年的《责任公约》条款在国家的国际义务与很多论坛确立的技术标准之间架上了一个桥梁,因此,我们认为,国家或者是能够代表国家采取行动的,应该提出一些不同来源的国际规范。[?我们能否认为如果能够发射空间物体,没有遵守科技机构的规范?],如果答案是肯定的,我们只能鼓励所有国家和组织的参与者和工作组履行制定这些规范的任务,以便不要危及这个空间活动的法律上的可靠性,他们应该把他们的思维和考虑加进去,在这一点上,我认为是政治经济法律的问题。

我们认为,看一看目前的有关责任问题是非常合适的,要不要修改《1972 年公约》的条款,也就是对[?公约概念的失误?]进行更好的定义,同时更好地明确这个标准,这样就能使每个国家明确需要把什么样的标准纳入到自己的外空活动法律

当中。我们应该做出努力，在应用这些规范上，要统一，避免扭曲，不要让那些不遵守规范的人比遵守的人有更有利的情况，空间活动包括很多的因素，包括对空间活动进行规范的法律框架，这也取决于有一个关键的平衡，我们必须采取措施和基准性的规范，每个专家都必须在这方面发挥作用，法律小组委员会当然可以在这方面做出贡献。非常感谢。

主席：谢谢比利时代表的发言。下面发言的是意大利代表。

Gianni Ghisi 先生（意大利）：谢谢主席。我和之前发言的代表一样，首先祝贺你当选本届会议主席，意大利代表团相信在你的领导下，本届会议肯定会取得很多成果。我们借此机会也要赞扬[?科考教授?]在过去两年任期里为小组委员会做出了出色的工作，同时也向外空司司长和工作人员表示祝贺，祝贺他们为本届会议的召开做了大量的工作。

主席，有关联合国条约的问题，我想特别指出，意大利一直支持法律小组委员会旨在强化现有的联合国条约和原则的工作，因为这些条约原则都是成员国有义务无条件遵守和完全实施。[?.....?]并且也促进这些条约公约的普遍性，新的空间活动国家在全球参与外空活动，空间应用越来越广，这就要求联合国条约得到普遍遵守，以便维持、推动和保证外空探索和利用用于和平目的，如果我们考虑一下对于实施这些旨在探索和利用天体和它们的资源的飞行任务的话兴趣越来越大的话，这些条约和原则是非常有价值、非常宝贵的。意大利也加入了联合国五项条约，至于 1979 年的《月球协定》，我们正在考虑遵守该协定的好处。我们是加入四项条约的成员，我们认为法律小组委员会也应该参与制定新的准则，以便保证外空活动是安全的，并且是可预见的，旨在限制并尽可能减少对于外空的有害干扰，[?有必要对解决国际社会的关键?]，也

就是需要防止外空成为一个冲突领域。现在采取很多的举措可以补充国际法，在这些举措当中，意大利完成支持载于有关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行为准则草案中的原则，同时意大利也致力于通过国家机制来完全执行联合国空间碎片缓解准则。

主席，在小组委员会去年第四十八届会议上，小组委员会对外空司作为观察员参加国际会议表示满意，并且认为外空司应继续参加那些会议，小组委员会还一致认为各个项目应该保留在议程上，2009 年是《完成空间资产议定书》的一个里程碑，是一个分水岭，这是由于统法社秘书处决定在罗马举行政府专家委员会第三届会议，考虑到会间的工作在关键问题上取得了积极成果。政府专家委员会于去年 12 月在罗马开会，[?三次会议开始了修订议定书草案?]，会议期间就未决问题取得了共识。我们认为政府专家委员会第四次，也就是最后一次会议将于今年 5 月 3 日至 7 日在罗马举行，这是一个积极的结果，这次会议将能够完成谈判，并将为 2011 年召开的外交大会铺平道路。

主席先生，有关能力建设，我们祝贺外空司举办了空间法年度讲习班，并且制定了空间法基础课程大纲。在德黑兰举办的讲习班，是与伊朗空间局合作举行的，得到了亚太空间合作组织的支持，确认了[?倡议的纵向性?]，强调了区域合作和平利用外空倡议的重要性。

有关教学大纲，我重申意大利赞赏在编制空间法基础课程方面取得的进展，[?国际教育中心的大纲，希望取得业务上的结果?]，我们也感谢空间法研究所组织了关于国家空间立法的专题讨论会，[?讨论会的讨论?]有必要根据目前和今后可预测的空间活动和空间立法来执行外空条约和国家立法。有关国家一级的考虑和发展，我想告诉各位在今后几个月，意空局将通过射入外空物体的国家登记处提出法规，法规将涉及一些专门问题，比如空间物体所有权的转让，有效许可转让的第三方问题。

最后,我国代表团提出需要更高效地组织外空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我也建议先在本届会议期间成员国之间进行非正式会谈,研究我们能否同意设立一个非正式工作组来讨论小组委员会的精简问题。谢谢。

主席:谢谢尊敬的意大利代表的发言。

下面请加拿大代表发言。

Curtis Schmeichel 先生(加拿大):谢谢主席,加拿大代表团期待第四十九届小组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各位先生,国家和私营实体的空间活动在稳步增加,不断面对新的挑战,有关国际空间活动的框架在接受实质方面的挑战,加拿大重申坚决支持联合国外空条约,并欢迎加强履行外空条约的倡议。加拿大相信,外空委的工作将有助于空间环境更安全的使用。

对加拿大而言,过去的一年有几个里程碑,加空局庆祝了加拿大宇航员第一次太空飞行 20 周年纪念;与外空局合作 30 周年,加强了与美国的合作,签署了空间合作框架协议,建立了空间合作论坛,论坛上可以探讨增加空间合作的机会,所涉及的领域是对地观测。通过长期的伙伴关系,继续与俄罗斯、日本、印度、中国、塞内加尔等国合作。展望未来,加拿大政府表示为了雷达小卫星星座的飞行,为了落实资金,加拿大提出了将进一步致力于此类项目和计划,加强安全,有能力进行环境监测, [减缓欺骗?], 特别是在飞行中。

主席先生,最后,我强调议程上一些重要的项目,有关空间碎片问题,加拿大支持进行活动以减缓空间碎片的产生,并且赞赏联合国外空委在这方面所做的努力。在这方面,加拿大已经开始根据外空委的相关指南采取措施,这是 2007 年通过的,所有国家也都这么做。但是由于我们也认识到我们

依赖于空间资产、国家空间数量的增加,国际社会应继续努力找到解决办法限制空间碎片的产生,以便维持长期的空间环境,加拿大很高兴地指出,在科技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上设立了一个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由南非的里德·马丁内斯先生担任主席。

有关核动力源问题,加拿大坚决支持在外空使用核动力源的原则,这是联合国在 1992 年 12 月通过的,这些原则继续对国际社会有用。在这方面,加拿大赞赏 2009 年第四十六届会议通过了在外空使用核动力源的安全框架,并且在 2009 年第五十二届外空委会议上通过。加拿大很高兴注意到第四十七届科技小组委员会通过了一项多年期工作计划,注重促进[?.....?],通过讲习班和外联活动来促进框架的实施,[?有关事故的关切及其影响非常严重?].加拿大正在研究如何实施框架并且鼓励所有成员国研制核动力用于空间活动。

最后,加拿大很高兴看到在第四十八届科技小组委员会上进行了有益的信息交换,涉及到各国有关和平利用太空的立法。加拿大代表团希望第四十九届会议,即本届会议的讨论将再次卓有成效、圆满成功。谢谢。

主席:谢谢加拿大代表的发言。

下面请印度代表发言。

Chada 女士(印度):谢谢主席,我们与其他代表团一道祝贺你当选为本届会议主席,相信在你丰富的经验和干练的指导下,本届会议将实现其目标。印度代表团将全力配合并支持你的工作。我们也借此机会来回顾法律小组委员会上两届会议主席卡帕尔教授所做的贡献,对他的领导表示赞赏。非常感谢联合国外空司司长及其同事对本届会议的支持。

自参加会议以来,印度进行了若干重要的空间

活动，去年 4 月 20 日，印度的极地卫星运载火箭 pslbc12 号第 14 次成功飞行，将雷达成像卫星、应用于灾害管理的小卫星放入轨道。由印度空间组织研制的 pslv14，在 15 次成功的飞行中，成功将海洋卫星 2 号和其他 6 颗[?纳米国际卫星?]放入轨道，这是在去年 9 月 23 日进行的。海洋 2 号卫星携带了海洋颜色监测仪和一个大气感应器。

印度代表团非常高兴地报告，印度第一颗无人绕月飞行卫星对确定月球上有没有水做出了贡献。月亮一号也携带了一些国际载荷，对月球地貌、重力场、矿物质搜集了宝贵的数据。在这些工作的基础上，计划今年还要搞很多的科学飞行。目前，印度正在准备发射制图卫星，[?rb?]资源卫星 2 号。雷达成像卫星用于资源管理，[?技术验证卫星通信和导航的载荷?]，还用于研究海洋表面。此外，在[?莫斯年科?]公立大学参与下研究小卫星，加拿大的卫星、阿尔及利亚的 lci2 号卫星都计划发射。

主席，印度空间计划的重点一贯是将空间技术应用国家发展一体化，尤其是在电信、气候、灾害、警报、自然资源管理等方面，印度非常重视国际空间合作，主要是在应对新的科技挑战中提出探索和平利用空间框架。目前，印度已经与 30 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签订了正式的合作文书，为分享和平利用地球空间信息铺平了道路。

印度在若干国际组织的合作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与成员国建立了伙伴关系，使空间技术造福于人类。印度对国际空间法的建立做出了贡献，国际国内都是这样，印度空间研究组织为当代空间问题的法律研究活动提供了财政支持，这是由印度的一些组织进行的研究活动，鼓励印度团队参加[?弗雷德拉克斯?]空间法模拟的法庭竞赛，印度空间研究组织为获奖团队提供了财政支持。

很高兴宣布印度大学团队进入了在台中举行的 2009 年决赛，印度为亚太发展中国家空间科技

应用和能力建设提供了服务。亚太空间科技研究中心这方面的倡议是，我们重申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得到很多国家的接受，这是国际空间法的基石，我们赞同普遍加入这些条约，审查五项条约的现状和执行情况，这对于鼓励其他国家加入非常重要。

印度代表团认为，地球近地轨道是外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因此要受到外空条约的管辖，对于这一问题及外空问题的讨论达成共识都十分重要。

主席先生，我们还要重申我们致力于为和平目的和平利用外空，我们赞成现行空间法法律框架内的一些原则和准则，因为促进所有国家包括发展中国家和平利用太空，所有国家都有责任将外空完全用于和平目的，不要搞新的冒险，违反和平利用外空的概念。

印度代表团强调指出，今后进行有序的空间探索活动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所有国家遵守空间碎片减缓指南，保证所有空间资产和能力的安全，符合所有国家的利益，相信机构的讨论有助于接近这一目标。

最后，感谢国际空间组织研究所和欧洲空间法中心昨天组织了有关国家空间法的立法讨论，为空间活动的增长制造了引擎，这是一个非常及时的活动，讨论了空间立法的许多重要方面，这些讨论对成员国都是非常有利的。谢谢。

主席：谢谢尊敬的印度代表的发言。

下面请美国代表发言。

Samuel McDonald 先生（美国）：主席先生，首先祝贺你当选为法律小组委员会主席，小组委员会将在你的领导下对进一步改进和发展空间法做出新的贡献。非常高兴看到来自各国的法律专家，小组委员会去年的会议富有成果，我们期待着和外空委在讨论我们共同关心的问题上取得新的进展。

外空委以及本小组委员会曾有光辉的历史,通过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空间法,促进探索和利用外空,特别是本小组委员会应当得到嘉奖,因为它在制定核心《外空条约》、《营救协定》和《国际赔偿公约》和《登记公约》方面起到了关键作用。

在国际法律框架下,国际组织、各国空间机构、私营部门都得到了发展,空间技术和对于整个世界生活质量的提高和促进经济发展做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这次会议给我们带来一次机会以审查各国没有加入四合一条约的问题,包括外空委成员国没有加入,小组委员会应当邀请各国际组织考虑批准和执行四项核心文书,同时我们也应当鼓励各国接受这些核心文书,并看它们在执行这些文书方面的国家立法是否充分。

在讨论本小组委员会的活动之前,我想先介绍一下我们空间组织的活动。在美国民用航空计划方面,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完成了五个空间航天飞行器的任务,四个是飞向国际空间站的,一个是用来维修哈勃天文望远镜的。国际空间站已经进入一个合作的里程碑阶段,[?第 20 号探索?]是第一次由六人机组开启的,并且也是第一次六个国际合作伙伴方都有人参与。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的月球探索绕月器在 2009 年 6 月 18 日发射,现在正在进入一年探索的中间阶段,它在月球上方 31 英里处飞行,也是绕月飞行最近的一种,已经给我们带来了月球表面完整的地图,让我们了解到了月球的温度、辐射的程度。9 月 9 日,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的月球坑观测和遥感卫星进行了发射,卫星撞击一个坑,这是在月球南极进行的。

同时,在对火星探索方面,火星的绕星器携带着仪器,自 2009 年 3 月以来,绕火星飞行器带来了许多数据。火星探索行走器“勇气号”和“机遇号”继续给我们带来科研结果,而且已经超出了设计寿命。这些飞行任务本来设计是 90 天,在 2010 年 1 月已经顺利度过了六周年,“勇气号”自 4 月

以来[?已经留在了三产?],已经显示出老化迹象。与此同时,我们正在研制火星的科学实验室,“好奇号”将在 2011 年发射,是在“勇气号”和“机遇号”之后的又一个探索器。2009 年,哈勃天文望远镜继续进行观测, speed 天文望远镜也对太阳系之外的星系进行探索, fami 伽马射线正在探索宇宙的极端环境,正在探索新的物理法则,并且对于黑色物质正在进行调查。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成功发射了 teplor 天文望远镜,进行三年的[?.....?]任务,在 2008 年已经穿越了木星,2015 年将到达冥王星,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继续进行国际动员来协调空间探索计划。

我们通过国际空间探索协调小组的战略计划来开展工作,2009 年 3 月在日本召开了会议,12 月在荷兰召开了会议,这个小组的成员正在致力于制定出没有约束力的[?发现建议?]和其他产品,用于同有关部门进行协作,这是一项空间探索的国际努力。

奥巴马总统在 2011 财政年度预算中拨出了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的拨款,这是在 2010 年 2 月宣布的,其中涉及到美国在空间计划方面有创新步骤,给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拨款 60 亿美元,在今后五年使用,这个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与国际伙伴一道延长国际空间站的寿命,利用它的科研能力[?取消新作的计划?],更多地研究转型技术,以及更高的轨道在轨燃料储存和充气居住环境,以及与各国就[?太阳器?]的探索开展积极的研究。

另一个就是与工业界进行合作,来提供商业宇航员的飞行,以便能进入空间站。另外一个就是[?邀请新的机器人探索飞行?],加强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对于航空和对地空间及地球科学方面的资金投入,并且让更多年轻人参加空间科技。

在今后几个月,奥巴马政府将与国会一道就立法支持这些新的工作。最新的地球静止运行环境卫

星 14 号是由美国海洋大气管理局于 2009 年 6 月 27 日发射的，并且已经在轨道上作为两个运行卫星在储备着。

除此之外，11 月，我们继续支持南美洲并且用 nawa 替代了[?具有 10 号卫星?]，我们用 12 号卫星来替代，这使得南美地区的用户可以了解严重的风暴、干旱、雨雪、泥石流和林火灾害，这是我们全球对地观测系统国际合作的国际典范。[?在上次的极地轨道环境卫星的运行 GU19 号?]于 2009 年 2 月 6 日发射之后，我们在 2009 年 6 月 2 日宣布开始投入运行，而且与五号卫星组成了星座，美国大地监测部门继续在运行 LANSAT 5 号和 7 号卫星，继续向全球用户提供数据，LANSAT 提供了非常关键的生态系统灾害管理减缓方面的数据。

2009 年，LANSAT 5 号成功运行了 25 周年，自 2008 年以来整个美国国土的成像和档案库可以在网上向用户提供，我们可以看到提供的数据有了增长，150 万幅已经提供给了 180 个国家的用户，而且我们免费提供地球信息系统对地观测图像，这对全球对地观测做出了很大的贡献，我们邀请其他国家公开他们以前没有公开的数据，我们也应当作出协调努力来提供这些对于进一步推动对地观测非常关键的数据，国家航空和宇宙航行局和美国的有关部门进行合作，研制了空间地面系统、卫星系统连续飞行系统、数据连续飞行项目，这是在 2012 年 12 月发射的，这个卫星将继续搜集中等清晰度的图像，而这项工作从 1972 年就开始了，美国将继续免费提供 LANSAT 8 号的数据，美国愿意在国际合作的基础上，实现自己的目标。要从空间对地球进行研究，开展高级科学研究，了解并满足社会需求，研究太阳以及太阳系对地球的影响，并且了解宇宙起源、结构和演变，对空间进行探索，美国愿意继续开展国际合作来进行空间活动，从中得到共同利益。[?潜在的合作领域?]，包括提供美国

的空间监测信息，以及发展和经营新型对地观测系统。

主席，在这次会议上，我想在这儿赞扬小组委员会在促进空间法取得进展方面做过的非常出色的工作，我相信这方面的成功是与小组委员会的能力分不开的，它能够集中解决实际问题并且通过协商一致解决问题，我们应当讨论集中解决传统问题，避免讨论理论性问题，小组委员会的成功也应当让我们避免冗长的辩论和讨论与此无关的政治问题，[?谢谢大家的考虑?]，我期待会议取得成果。

主席：感谢美国代表的发言。

名单上的下一位是国际空间法研究所的代表，下面请国际空间法研究所的代表发言。

Tangn Masson-Zwaan 女士(国际空间法研究所)：谢谢主席。我代表国际空间法研究所和其他代表一道祝贺你，艾哈迈德·泰勒巴扎蒂先生当选为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新主席，我也要向 Kopal 教授表示赞扬，他也是国际空间法研究所的副主席，在过去几年成功担任了主席，向外空司司长奥斯曼博士和其他工作人员表示敬意。国际空间法研究所的工作报告已经向大家散发了，因此我在这儿简单向大家介绍一下过去一年里国际空间法研究所突出的活动。空间法研究所的若干成员是维也纳国际法律会议的[?观察员的代表成员?]。

许多年前，我们获得了外空委常设观察员的地位，在这之前，我们都是代表[?国际宇航员?]在国际法律委员会中担任观察员，空间法研究所和国际法律委员会安排了在 3 月 22 日，昨天举办各国空间立法的讲习班，这是我们空间活动增长的法律发动机，希望明年能够举办类似的活动，在今年 4 月 7 日和 8 日，空间法律研究所和国际宇航联将举行关于卫星对地观测现有的法律问题的大会，这是大会将解决对地观测的两个大问题，一个就是条约的

监督和执法，[这个高清晰成像图像的隐私与对地观测的矛盾是相关的]，5月11日在华盛顿，空间法律研究所也将与宇航联一道举办2010年空间法政策和展望研讨会，这项活动也将有国际安全基金会的参与，在50周年之际，我们研究所也将重新出版[mafri las] 1972年的一本书，也就是当代立法的经验，来纪念[国际空间法宇航联科学法律会]的25周年。

从9月27日到10月1日，空间法律研究所将举办第五十三届空间法研讨会，将在布拉格举行，同时我们搜集到了100份论文摘要。随后还要召开几次会议，第一次会议是Tudiano的主题演讲，第二个是关于《月球协定》的30周年回顾，第三个是关于空间安全法律方面的问题，第四个是空间活动法制的现状，最后一个空间法的发展。第二十五届空间法律研究会议也将在布拉格举行，我们要举行竞赛，半决赛是2010年在布拉格举行的，而且国际法院的法官已经同意对最后的决赛进行裁判。

在欧洲、北美和亚太地区，4月份将举行前几轮的预赛，空间法研究所非常赞赏对这一活动的支持和组织，北美圆桌会议基金会也参与了，我们很高兴今年在华盛顿与密西西比大学空间研究遥感中心共同举办这次活动，在出版方面，2008年空间法律研究所的会议记录已经出版，[外空活动国际协定现状]是由美国的caracoff整编的，也将我们的网页上刊登，我们也准备了联合国年度审查国际空间法合作材料，出版物的标题是：空间大事记。我们也将把年度报告提供给外空委。

主席，最后，我想代表我在[SL理事会]的同事表示，我们非常荣幸和外空委及其下属机构进行合作以进一步发展空间法，我们希望能够有所帮助。谢谢。

主席：还没有其他代表就一般性意见交换进行

发言？因此，我们会在今天下午继续审议议程项目4：一般性意见交换。

各位代表，我想开始审议议程项目5：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我想提醒各位代表这一议程项目也会由议程项目与工作组审议，现在没有代表，希望今天上午就这个议程项目进行发言。我们今天下午将继续审议这个议程项目。

各位代表，我们现在开始审议议程项目6：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间组织有关空间法的活动情况。我们邀请[.....]向法律小组委员会报告情况。各位代表已经收到了国际组织的报告，是在15/C.2/78号文件补编1还有3号会议室文件。这个议程项目也没有要求发言。有没有代表团希望就这个议程项目发言？就现在，因此，我们会就议程项目6，即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间组织有关空间法的活动情况进行审议，会下午对此议程项目进行审议。

各位尊敬的代表，现在听取技术介绍。提醒各位，技术介绍是20分钟。

第一位是突尼斯代表，题目是：突尼斯外空立法情况。

Rabii El-Magidi先生（突尼斯）：非常感谢，我代表突尼斯代表团祝贺你当选为本小组委员会的主席，现在我给大家做个介绍，有关突尼斯的外空立法情况。

首先，我们制定的模式是基于促进人类的资源，同时利用通信技术、信息技术和知识，从中受益，这就是突尼斯拨出大量预算资源来适当促进这个领域的研究的原因，我们还感兴趣的就是对整个外空领域的支持，自1957年发射第一颗卫星以后，对外空非常感兴趣，也设立了外空国家中心，在1984年成立了国家中心，1988年成立了国家遥感中心。参加所有联合国和全球的有关会议，突尼斯

科学协会也为 IFA 的有关活动做出了贡献,也就是为国际宇航联的工作做出了很大的贡献,我们一直积极参与有关远程教育的计划,比如说对远程医疗和其他空间技术的利用都非常感兴趣,因为这些都关系到经济发展,我们批准了联合国五项条约中的三项,我们批准的第一个条约,是 1967 年批准的,第二个是 1970 年批准的,是《营救协定》,第三个是《责任协定》,是 1973 年批准的,我们还想特别指出,《宪法》第 32 条是由共和国总统批准的,由议会批准的条约和法律比[?.....?]具有优先地位,我们还有一些与外空使用、外空探索相关的条约,外空组织的条约。

我想举几个例子,[?国际电信公约?]是在 1975 年批准的,还有两个[?阿拉伯电信之间的协定?],是 1987 年批准的,与[?.....?]组织签订了双边区域公约,不管是国际组织的、区域组织的公约,我们都积极批准。对于其他类别的空间活动组织的条约,还有阿拉伯外空电信联盟[?.....?],还有确定海上卫星通讯的公约,还有国际海事卫星组织、突尼斯和阿拉伯国家的无线广播协定,我们也批准了。

我们还在 1991 年批准了电联公约。这只是其中的一些例子。我的发言已经散发给了各位代表。至于国际立法,电信法是在 2001 年颁布的,后来在 2002 年和 2008 年进行了修改,我们也颁布并制定了法典,是两个规范突尼斯电信的法律,一个是国家频率机构,制定有关无线频率的规范,是在 2002 年制定的,还有对无线频率的管理也是要规范的,还要控制无线频率设备的管理、保护和控制无线频谱的使用,使它符合有关的批准、授权和登记要求。

至于有关国家电信管理机构的问题,是由 2001 年的法律规定设立的,主要从事以下活动:保证适当管理[?数字化的地址?],控制遵守国际电信领域的规定。突尼斯有专门的国际机构,就是国家外空

委员会,根据一项法令在 1984 年 9 月成立。它从 2000 年开始活动,主要是制定有关国家外空政策的建议,工作重点是保持和保护国家外空发展方面的利益,保证促进科技方面的能力、外空方面的科研;第二个机构是国家遥感中心,它是绘图和遥感方面的国家机构,这是根据 1988 年的一项法律建立的,主要是绘制一些基本的地图、海洋图、外空图、主题和城市图,[?保证活动?],搜集数据并归档,应该使用空间技术遥感以便开展国防方面的研究,促进国家的经济社会发展;第三个机构是国家气象机构,是 1974 年成立的,目的是满足气象气候、天气预报方面的要求,促进环境可持续性,通过环保方面的计划来保护自然,提高生活质量,保护人员和财产安全,使其免受人为和自然风险的影响;另外一个机构国家远程宣传机构,是 1993 年成立的,目的是传播无线电视节目,维护和发展无线广播和电视,应该进行研究以促进这一领域与国外的合作。

我介绍了外空的活动和机构。我们也进行了展望,突尼斯没有外空界限的定义,空气空间的定义是共和国和兄弟国家之间的定义,外空划界问题应该继续讨论。我们认为出于长期的考虑,应该搜集利益相关方有关外空划界的定义,有必要定期审查外空划界方面的问题,有必要把最新的技术适当纳入到这个问题的讨论中。审查空气空间的划界和外空的划界是非常适当的,并且考虑各国对其空气空间都有专属的主权,对外空必须进行探索,所有的国家应该自由探索和利用空间,不应该有歧视,是平等的,要遵守有关国际法。突尼斯一直严格遵守和履行国际义务,适当调整了国家立法,以使国家立法与国际义务相符合,在这个方面也需要做很多工作。

在过去的 30 年中,我们特别重视设立适当的结构来传播空间数据,设立了 cneal,国家外空委员会是在 1984 年设立的,我们提出了一个国家计

划,来调整立法。考虑到空间活动可能的演变情况,突尼斯会进一步大力建议和实施所有措施,以便进一步保护环境和外空,并且促进科技能力,对专业人员进行培训,促进这个领域的科研,我们也会研究最佳实践并且利用一切手段来保证实施空间技术。

突尼斯的法律文书一定会制定和丰富,纳入新的文案,与空间应用的执行情况相符合。突尼斯加入外空委将有助于实现这些目标,有助于成员国之间交换意见,跟上科学发展和科技进步。国际立法是国际合作的结果,双边和多边的国际合作需要与国际社会合作,确保和平利用外空。

Wolfgang Schneider 先生(德国):谢谢主席,各位代表,首先很荣幸地介绍一下卫星数据的安全政策。这是任何国家空间立法的一小部分,也是数据政策的一部分,德国的法律规定在2007年就提出了这项政策,我想进一步解释一下国内的背景,卫星感应器数据处理的技术进步使我们有能力产生信息量很高的数据和图像。毫无疑问,在某些情况下,这些数据有可能带来风险,一是高空分辨率,数据的高空分辨率很高,也包括波谱的分辨率,还有一些雷达感应器。2007年6月,我们发射了[?大地摄像孔径雷达卫星?],2008年8月发射[?.....?],另外tender卫星将于今年发射,当然功能强大的下一代卫星正在准备当中,所有这些系统都将用于商业应用和科研应用,两者相结合便成为一种典型的使用,我们制定了全国的数据安全政策,通过了德国的数据安全法以及重要的法律法规。两大宗旨,一个是促进遥感数据的民用和商业化,使科研的商业用户的数据流最大化,二是产生法律上的确定性,使民用和商业的数据提供最大化,同时,我们需要保证德国、欧盟、北约和友好盟国的安全和国家政策的利益,保护国家和平共处,落实这项政策的法律制定于2007年,相关的法律于2008年生效,主要细则提出了具体数字,

比如说对先进的信息系统进行了敏感性检查,这是我们法律中的一项主要概念,法律的主要修正范围比较复杂,下面简要地概括一下。适用于德国的卫星,德国国民或法人运行的卫星,但只适用于非军事卫星,适用于我们的高级卫星。“高档”的含义是能够产生很高的信息量,[?高信息含量的使用?]是为了避免高分辨率,并不仅限于高分辨率,而且限于一级营销或者传播,意味着传播一级数据对遥感的增值公司没有影响,重点放在需要做什么上。这并不意味着对低端客户没有影响。现在涉及到大多数遥感,第一个是对地卫星的控制,一个是地面站和上传,数据下行到处理中心,然后提供给数据[?.....?].然后按照用户的指令上行,大的客户直接可以下行,遥感政策需要应付所有这些方面。

刚才介绍了一下我们的法律。我愿意回答大家的问题。[?.....?]法的主要内容是传播数据程序,我们还有一些许可证要求和义务,还有卫星运营者的法律规定,核心内容是如何传播数据程序。这幅图像可以看到运营商,有许可证运行卫星提供数据,可以保存数据。如果要传播数据的话,这就是要遵守的机制。传播是按照两个层次的做法来进行的,根据我们过去两年半的经验,这样做很有限。一个层次是进行敏感性检查,对任何数据进行个案处理,由数据提供商负完全责任。可以经常对数据供应商进行检查,预定一些程序,对其工作记录提出要求,需要提交正式的审计和检查。数据不敏感的话,就可以随时提供数据,数据敏感的话,需要得到政府的许可。在有风险的情况下,就得消除风险。在敏感性检查中,内容很重要,一个是数据产品的内容并不仅限于分辨率,也包括运行方式及数据处理。数据产生的时间,就是传送数据所涉及的地面部分,应该考虑客户情况,这些已经纳入到敏感性检查中,我们提出将这些参数综合起来,这一点很重要。根据数据得出判断,但还需要讨论。

因此我们认为,追踪原数据是决定性的。这一

点很重要，因为在遥感系统中经常碰到这样的情况，没有数据，比如发出去图像指令，如果有这样一种定义的话，就可以自动执行，意味着速度快而有成本效益，这对遥感来讲是很重要的，因为大家希望遥感产品商业化。

最后想向各位介绍一下我们的经验和方向。我们感到需要不断地交流经验，非正式进行也可以正式化。我们觉得有必要非正式通报，我们与许多伙伴，欧盟、美国、加拿大、日本同事不断交流经验。我们希望达到同样的监管水平，监管机制有差异，各国的法律不同。比如美加遵循的是一种面向许可证的做法，我们决定采取一种面向交易的做法。非常重要的一点是，我们要以同样的精神监管来避免[?底部的竞赛?]，目的是最终都能达到同样的安全水平。

总之，我感到监管可以促进和支持最新的遥感系统和遥感的商业化。[?邀请投资遥感的监管的使用?]，希望技术得到负责的使用，邀请人们研制最好的技术。讨论不应仅限于分辨率，提及数据的贡献，我们所说的分辨率[?.....?]。我们应当把应有的参数结合起来，比如一些红外线图像，产生不同的信息去衡量。如果我们能达到同样的监管水平，而且采取同样的精神，这对大家都有好处。谢谢。

主席：谢谢施奈德先生的介绍。哪位代表要提问题？

Jean-Francois Mayence 先生(比利时)：感谢主席，感谢德国代表所做的介绍。现在我们将起草监测数据管理草案，问题如下，涉及到数据敏感性时，有没有考虑到国际标准规范，涉及到外国的时候，当产生的图像有可能设计到外国领土上的军队调动时，图像精确度有可能违反联合国遥感标准，德国代表团有没有考虑到欧盟的免责声明，[?这是基于数据的传播?]。

主席：谢谢比利时代表，请施奈德先生发言。

Wolfgang Schneider 先生(德国)：谢谢刚才提出的问题。当然，在开始起草法律之前，甚至在设计国家政策之前，也就对卫星数据安全做出设计之前，我们对其他国家的经验进行了认真调查，我们与那些已经制定了这些规定的国家进行了交流，收到了很多的经验报告，例如收到了加拿大、美国的经验，我们最好是在别国基础上开展工作。我们对现有的规定、条约进行仔细分析。当然，联合国的条约也得到了考虑，有些不太明显的条约也必须考虑，例如在更仔细进行敏感度检查的时候，风险是由自己承担的，这一点要和图像的分析指导原则结合起来。在这一点上，我们采用国际指南来解读是很有用的。在涉及到 sparya 站的规定的时候，我们意识到，我们也应该考虑这一点，当然在 espiya 中有一般原则，公开发布信息，[?其中有很多的要求条约?]，其中有很多免责条约，也有很多重要的保密规定，都必须得到考虑，我认为欧洲的规定和[?我们所认为的规定?]是没有矛盾的，我们的确要考虑这一点，[?其实这个问题是反过来的?]。欧洲委员会目前与我们有密切的接触，我们要介绍和解释两年半的经验，以保证两者能够兼容，同时与德国的空间法相一致，德国的空间法马上就要出台，国家卫星数据的安全性与国家的空间法是一致的，我希望基本上解答了你的提问。

主席：谢谢施奈德做了很好的介绍。

Yu Xu 先生(中国)：谢谢主席。与前面的代表一样，中国也很感谢德国代表做了很好的介绍。我们有好几个意向想探讨一下。从介绍中看到，新的法律范围很广，不仅涉及到德国的卫星、它领土的卫星，还有德国运营的卫星；第二部分原则是建立在安全考虑上的，今后根据新的法律会不会考虑到个人和社区的隐私问题。一些代表团提出新的建议，空间图像或数据被滥用的情况[?.....?]。最后，敏感性和出口控制之间是否有矛盾，你们的相关授

权涉及到保密和出口管制。今后两者之间是否还有衔接。

Wolfgang Schneider 先生 (德国) : 谢谢刚才的提问,我按照顺序回答。第一,不仅包括德国的卫星还有德国运营的卫星,我们感觉这样做是非常对的。在运行卫星的时候,可以发射卫星,把它下载到某处,因此对卫星的控制是重要的。德国只要可能运行的卫星,就要保证运行时不会带来伤害,如果是在某国运行的话,我们认为运行是受某国法律保护,如果在德国超出国家法律控制的话,运行商也是受约束的。

第二点,安全和隐私问题。在立法过程中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决定不要明文规定,因为有很强硬的关于国家和个人隐私的规定,法律应当保证现有的隐私不被干扰和封锁。这个问题经历了一番讨论,制定法律是一个技术性过程,不要相互妨碍和干扰,进行了议会听证,我们决定这两个问题是单独的问题,被认为有可能是相关的,把现行的法律和这个法律结合起来,就能充分解决隐私方面的问题。目前这不是最紧迫的问题,遥感系统还没有让我们觉得会严重的妨碍隐私权。涉及到个人的案例,这就变得非常复杂。我们现行的法律是可行的。

最后一个问题,管制和出口问题,这是一个很重要的话题,我们派德国的政府部门来受理这个问题,负责卫星的保密、敏感资料出口事务。这个部门运作得不错,但是我们要保证资料的获取,[?根据两年半的经验,情况罕见?]。卫星的出口管制意味着超出管制的可能,得不到数据库就得不到卫星,这是一个非常有针对性的评论意见。

主席:谢谢德国代表的解释以及对问题的回答。

V.Gopalakrishnan 先生 (印度) : 谢谢主席,我的理解是,没有提出具体的数据分辨率的限制,在敏感度检验方面如何能够保证,有没有办法能管理,有时候还得提出一个参数。

主席:德国代表请回答。

Wolfgang Schneider 先生 (德国) : 当然,分辨率是起一定作用的,我们把各种参数结合起来来进行敏感度分析,信息内容涉及到分辨率,没有分辨率方面的限制,我们的做法是把分辨率和频谱结合起来。例如我谈到红外多光谱系统,涉及到图像的解读问题,涉及到国际规定,最后把个人参数综合起来,提出限制。可以公开与大家交流,给大家做个介绍,大家可以直接找我,我们有详细的解释,也就是把数据的分辨率、客户是否匿名,很短时间获得数据这个因素结合起来就可以了解敏感性。除了分辨率,交付时间是一个极端敏感的问题。

主席:非常感谢德国代表做了非常好的介绍。

各位代表,马上宣布散会。提醒各位代表下午的时间安排。3点开会,继续审议议程项目4:一般性意见交换。议程项目5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及应用问题;然后我们将审议议程项目6: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间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最后,是突尼斯技术介绍:突尼斯制图学和遥感中心的空间活动。

中午12时18分散会。